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19-030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审批情况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3月0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龙飞、陈昕、胡文礼、倪欢欢、张伟光、童东共八人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85,0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回购价格为4.3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03月0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股份回购及注销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对前述6名激励对象已有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85,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近日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全部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按照相关要求该部分股份将于2019年05月29日予以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6,961,000	-85,000	6,876,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46,198,794	-	446,198,794
总计	453,159,794	-85,000	453,074,794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5月29日

证券代码:300777

证券简称:中简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5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9年5月24日、5月27日、5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近期公司未有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核查，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在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核查，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证券代码:603123

证券简称:翠微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2

证券代码:136299

证券简称:16翠微01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2元

● 相关日期

股息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6/4 - 2019/6/5 2019/6/5

● 差异化分红政策: 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5月10日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基本情况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24,144,22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2,897,306.64元。

三、相关日期

股息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6/4 - 2019/6/5 2019/6/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会员处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由代理人持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航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会员处登记在册股东按持股数，依据红利每10股送红股1.00股。

五、有关查询办法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33号翠微大厦六层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8241688

联系传真:010-68159673

特此公告。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9日

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 投资目的:合理利用闲置自有流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

2. 投资额度: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 投资品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

4. 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5.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流动资金。

《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及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促进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中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该批授信不涉及第三方担保,并提请授权董事长沈剑标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以下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1. 投资目的:合理利用闲置自有流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

2. 投资额度: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 投资品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

4. 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5.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流动资金。

《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3. 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独立意见;

3.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核查意见;

4. 保荐机构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

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 投资目的:合理利用闲置自有流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

2. 投资额度: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 投资品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

4. 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5.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流动资金。

《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28)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3. 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独立意见;

3.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核查意见;

4. 保荐机构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28日

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将视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关于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4. 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独立意见;

3.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核查意见;

4. 保荐机构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28日

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将视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关于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3. 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独立意见;

3.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核查意见;

4. 保荐机构关于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28日

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将视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关于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3. 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